

与陈特先生对谈

作者：周保松

电邮：pochungchow@yahoo.com.hk

[繁体 PDF 档下载](#) | [简体 PDF 档下载](#)
[版权声明](#)

教授哲学三十年，启迪学生一代又一代，终以自身走近死亡、亲炙死亡的体验为生死作出诠释，是哲学教授的哲学人生，凝重又轻盈的句号。

陈特教授简介

生于一九三三年，五十年代受业于钱穆、唐君毅、牟宗三诸位国学大师。六十年代初曾任《中国学生周报》社长。其后赴美取得哲学博士，六九年加入香港中文大学崇基学院哲学及宗教学系。

陈特教授在中大任教逾三十年，深受学生欢迎，尤其是他教授的「哲学概论」，启迪了一代又一代的中大人。陈特教授亦担任崇基宿舍舍监近二十年，积极献身于书院的通识教育及学生活动。

陈特教授在一九九零年患上癌症，徘徊生死十二年，卒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廿九日。

与陈特先生对谈之一：体验死亡

按：本文第一篇原刊于《明报》（2004年7月29日，D8），其余的将在一本纪念陈特教授的特刊中刊登。得周保松先生的同意，上载于此。特此鸣谢。

http://wychan.blogspot.com/2004/11/blog-post_28.html

http://wychan.blogspot.com/2004/11/blog-post_29.html

http://wychan.blogspot.com/2004/11/blog-post_30.html

http://wychan.blogspot.com/2004/11/blog-post_110144171364622573.html

访谈：周保松、陈日东

执笔：周保松

日期：2002 年 10 月 24 日

地点：中文大学崇基学院

周保松（以下简称周）：陈生，今天我们打算讨论死亡。我们每个人，总有一天会死。但为何一般人都很避忌这个问题？

陈特（以下简称陈）：我想一般人觉得死亡离自己很远。人年轻的时候，总被很多东西占据，例如恋爱事业等。但当一个人年纪愈来愈大，同辈的人一个个慢慢地走了，死亡便变得很近。

周：死亡常给人很不确定的感觉。它什么时候要来，我们似乎无从预测。

陈：存在主义最喜欢谈不确定感。那也是对的，例如你看报纸，发现一个你认识的正值盛年的朋友，突然间消失了，你一定会很震惊，觉得死亡很近。只是人们平时觉得世界很有规律，一切均可按计划行事。例如有些行政人员，日记密密麻麻，把一年后的工作也定好了，但却很少想到，生命其实十分无常。

周：人为什么会如此恐惧死亡？

陈：最简单的原因是人的本能，人有求生的本能。当然还有其他原因，例如不舍得现有的东西。人有时并不是怕死，而是怕失去某些东西，例如亲人事业等。当然，还有钱和物质享受。一个人挣扎了一生，忽然间一切化为乌有，不是如此容易接受。

周：我觉得，死亡最难令人忍受的，是那种刹那间由存在变为虚无（nothingness）的感觉。我不太能接受，自己突然间从这个世界消失，而这个世界仍然存在。就好像你本来是一场球赛的参与者，却不由自主的被迫永远离场，但球赛继续进行，观众依然兴高采烈。

陈：这是存在主义，特别是海德格，喜欢谈的东西。Nothingness 的感觉，我有亲身感受。十二年前，医生说患了癌症。我当时听到这个消息，以为自己即将要死，真是天昏地暗。那种感受真的像海德格所说，世界好像突然流走了。整个本来很确定的世界，变得完全失控。我当时在崇基运动场上散步，觉得生命所有的凝聚力，一下子都被打散了，生命变得异常空虚。海德格说的 nothingness，也不是说没有东西。世界仍然存在，只是你觉得很不实在。那种感觉很不舒服。

周：我未体会过这种感受。但每想起死亡，常令我有种强烈的荒谬感。我本来和世界有种很亲密的关系，我活在其中，投入其中，包括我所在乎的人，所为之奋斗的人生计划。但当我要走了，世界其实一点也不会变。它还是它。你原本以为自己很重要，以为明天起来，仍然是其中一分子。但刹那间，世界和你

便再没有任何关系。那好像是一种彻底的决裂。人，在此意义上，完全是过客。

陈：对，这种决裂的感觉，令你自己及世界好像全部变得空了。当然，世界仍然存在，花仍是花，草仍是草，但它变得没有意义。

周：你当时除了觉得很不在，还有什么感受？

陈：我当时第一感觉便是这个，其次才想到生命还有什么责任要负等。当时真的是头晕，但不是生理上的，而是心理上的。我教了那么多年哲学，理智上当然知道死亡没什么大不了。但一旦发生在自己身上，那种恐惧感，却不是自己控制得了。但我想这不是偶然的，很多人都会有。

陈日东（以下简称东）：往后心理的转变如何？

陈：我转变过很多次。我觉得每个阶段，都值得说出来给你们参考。我是基督徒，虽然我与普通的基督徒不同，但我仍然相信世上有神。所以知道消息后，下一个反应便是问上帝，问为何这样不公平。如果上帝爱世人，为何要我得这绝症？这是第一阶段。

然后我接受了一轮治疗。在这十二年中，我医治过好几次。但在一年半前，我再度复发。最初以为是胃痛，但痛得冷汗直冒，连止痛药也无效。在剧痛中，我感觉到异常恐惧。当一个人最痛的时候，真是坐立不安，六神无主。那时我才明白，原来世界上可以依赖的东西，都没有用。我们常对自己的气力意志学识聪明等充满自信，但面对身体的极度折磨，人真是完全无能为力。一个人身体虚弱，心灵也会跟着虚弱，思想理智都起不了作用。

后来有人问我，我说我像大海里的小船，风平浪静的时候，我想去哪里便去哪里，一切成竹在胸。但暴风雨来时，却变得完全无能。这感觉其实与死亡也有关系。真的是时候到了，你便要走，什么东西也阻挡不了。

东：有没有想过自杀？

陈：虽然医疗过程很痛苦，但我从没想过自杀，可能我求生意志很强。但真的有无能为力的感觉。这感觉，和我常说的基督教的一个重要思想很有关系，那便是人其实一无所是，没什么值得骄傲。你以为值得骄傲，其实只是因为你好运。用我刚才的例子，因为风平浪静，你才以为自己很有办法，可以把握一切。但其实力量聪明才智都经受不起考验，当压力大到不能承受时，人便会崩溃。所以基督说人要谦卑，便是这个道理。

周：你最近的复发，和十二年前第一次知道患病的感觉有什么不同？

陈：很不同。第一次的感觉很表面。那些头晕、世界流失的说法，其实是面对死亡时的自然反应。但后来的反应便深入许多。我说的无能为力、一无是处，其实也是一种 *nothingness*。我们平时总觉得有东西可以试，人才会感到真实。但当没有东西可试时，人怎得真实？

东：痛苦的时候你会想到什么？

陈：那时我痛得太厉害，便想办法分散注意力。我对自己说，不要再想哲学吧，于是想找佛经看，但结果也看不下去。我当时看了林语堂的《苏东坡传》，里面谈及许多苏东坡面对的人生困境，例如他如何被排斥、被流放。我想如果他可以熬过去，我也可以。

周：刚才你说的是第二个阶段，下一个阶段怎样？

陈：接下来的阶段，是我接受了两次化疗，但最后都失败了。化疗很辛苦，好像有大卡车压下来的感觉，我当时很希望付出的代价会有收获，但可惜没用，因为肿瘤虽然缩小了，但无法根治。而且化疗有个弊病，便是之后很难再用药。那时医生已用了最好的药，但没有效，我真的很失望。我祈祷时便问，天主为何没有眷顾我。

直到有天大清早，我一个人在校园散步。那天天气很好，晨曦之下，草木青葱，花开得灿烂，大地充满生机。见到和暖的阳光，我突然间领悟，这如斯美好的宇宙，并没有因为我的病而变。它仍然生机勃勃，教人愉悦。我当时想，如果有上帝的话，他便是宇宙的主宰，他不会因为我一个人而改变宇宙的规律。万物有生有死，有起有落。因为有生，所以有死；因为有死，所以有生。一如没有一朵花的凋谢，便没有另一朵花的盛开。人是宇宙的一部分，宇宙成就了我，我亦成就了宇宙。人的死亡，其实反映了这一规律。我怎可要求宇宙的主宰，因为我一个人，便违背这规律？我为何只站在自己的立场想，而不站在宇宙的立场去想？

一旦想通，我之前的抱怨便不翼而飞。这是一个很美、很舒服的心境。世界始终如一，而我生于其中，顺其道而行。我和宇宙，合而为一。因此，我不再同意存在主义将死亡谈得那么孤独可怕。我开始觉得，死亡没什么可怕，因为一个人的死，成就了其他东西的生。如果宇宙只有生，没有死，它便不可能继续。这种想法，对我来说，是很大的转变，虽然其中的观念可能在内心埋藏了很久。自此之后，我便通了。但那不是概念上的通，而是真实生命的通。

周：你是否认为，即使你消失了，仍会以另一种形式存在？

陈：不是。我是否继续存在并不重要。从整体来说，世界只有一个。只有分开你我他，才会有不同的独立的世界。但如果合起来看，其实是一个整体，无所谓你无所谓我，而是彼此成全。有时是我死成全你生，有时是你死成全我生。在这意义下，你我的生命是分不开的。

周：这不易明白。

陈：这其实是庄子的想法。庄子说「方生方死，方死方生」，只有这样，宇宙才能不断的生机勃勃。如果你执着于不要死，不想和世界分开，结果是全部东西都会消失。我们说死亡是分开，只因执着于个人，看不到宇宙是一整体。

周：但在一个强调个人主义的现代社会，这种想法不太能令人接受。对于很多人来说，我是我，他是他，彼此没什么关系。

陈：我的说法很不现代。但如果按你所说的方式去想，那是死胡同，人面对死亡时便会真的很寂寞。

周：换个问题，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看死亡会否很不同？

陈：我虽然是基督徒，但对于 afterlife 不是太关心。我对于 afterlife 抱怀疑主义。对于未曾经验过的，或不可能经验的，我不太容易相信；尤其要我将自己所有信仰都寄托在那？，我更加做不到。一般基督徒都用 afterlife 去解释死亡，我却喜欢用庄子。但我不觉得这违背了上帝的意思，因为我没有怀疑上帝不是宇宙的主宰。

东：一般人只从负面看死亡，但面对死亡时，它可以给予我们什么吗？

陈：最大的收获，便是帮我们更了解生命。存在主义说得对，人要面对死亡，才懂得面对生存。我们平时体会的生命，都很虚浮，常以为自己很重要。往往面对死亡以后，人才会发觉以往所做的，其实并非十分重要。走过死亡的路，人才明白何谓生。

周：那你觉得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是什么？

陈：人最重要的，是过你想过的生活。你想得到的东西，是你真的想要的，是值得你尊重和享受的。我们常说敬业乐业，好像是一种外在的要求，其实不然。一个人不能敬业乐业，他便不幸福，生命便会空虚。一个人的生命，表现在他所做的事上。你如果不尊重自己的事业，便是不尊重自己。一个人干什么行业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你要尊重及享受自己所做的。

周：过自己想过的生活，便是活出自我？

陈：对。连自己都没有，还谈什么？人必须爱惜自己。总要先爱自己，才能爱他人。这不是自私，而是一切的基础。爱自己不是说要有很好的享受，而是自爱。不自爱的话，那不可能爱人，而只是依赖人。

周：你觉得哲学，可以帮助我们处理这些人生基本问题吗？

陈：我觉得哲学有助处理这些问题。唐君毅先生曾告诉我，读哲学并非学术性的，而要和生命有关。所谓爱智慧，首要是解决生命的问题。所以我喜欢的哲学，无论儒释道、基督教、存在主义等，都和生命有关。有人说存在主义已过时，我不同意。哲学哪有过时不过时？哲学只分有用无用，与潮流无关。读哲学应该要有体验，然后让体验跟学问一同进步，只着重学究的哲学家没有用。

周：谈了那么多，我觉得，面对死亡，其实是要学的。

陈：对。面对死亡是一个需要学习的过程。

后记 / 陈日东

因为保松的关系，我得以见证一位存在主义者如何迎接死亡。

陈特先生多年前教授的知识，我不学无术，大多遗忘了，唯他在一节导修课中，以存在主义大师沙特的名著《墙》，来讲解死亡和荒谬，我至今未忘。

在这篇小说里，主角目睹不同人面对死亡的表现，透视出自己内心的真切感受。现实生活中，当死亡迫在眉睫时，我们又会如何？

陈特先生向我作出最佳示范。纵使他没有明言，但这示范是一次最好的身教，比任何哲学书对我都重要、都有意义。诚如他在遗作《生死徘徊十二年》中所言，他死前的十二载，是充满挑战的困难时期，也是他哲学生命的收成期。经过病魔的百般摧残，在最后的几次见面中，我看到的是一个再平常不过的人。他用闲话家常的语气，跟我们谈生死、善恶和爱情，并细说从前，缅怀故人和旧友；言谈间，一举手一投足，都显露谦谦君子风范。若不知就里，从表面种种来看，谁也看不出他身罹绝症，饱受病痛折磨，而且距死不远。试问世上有多少人，可以在死亡逼近时，仍保持如此雍容的气度？

苏格拉底曾给哲学下了一个定义——死亡的准备。现今颇多哲学门生，长期寄生于象牙塔内，膜拜学术权威，迷信名牌理论，凡事引经据典，以艰涩为高深，以远离群众、远离生活为高尚，早已忘本。陈特先生对此，没有具体的批评，他只是用含蓄的方法，向我们展示，哲学是怎么一回事，提醒我们，不要和荒谬的世界同流。

先生在其「哲学概论」的第一课，总会这样说：「『哲学』的本来意思，是『爱智慧』。」先生自然热爱智慧。然而，先生并非智者，用「智者」来形容他，是一种冒犯。智与不智，是人间的分类方法，怎适合他？

人生，是一场艰苦的仗。要打好这场仗，不单要做一个不屈的战士，更要做一个优雅的绅士，像先生一样。

与陈特先生对谈之二：活出生命的价值

周：今天，我们想讨论生命的意义。让我从大家都熟悉的希腊神话西西弗斯 (Sisyphus) 的故事谈起。西西弗斯因为背叛宙斯，死后被罚每天要将一块沉重的石头，从平地搬往山顶。几经艰苦，当石头就快到达山顶时，却会不受控制地滚回平地。受尽折磨的西西弗斯万般无奈，只好重新来过，可是石头仍然会再滚下来。西西弗斯就这样一次又一次地推石上山，一次又一次的失败而回。这个故事，常常被存在主义用来说明生命的荒谬。为什么荒谬呢？

陈：我觉得这个故事首先告诉我们，生命中有许多事，都不是我们所能控制的。我们每个人的出生、死亡以至生活中的很多遭遇，都不是我们选择的结果。我们被抛掷到这个世界，然后被迫面对命运的安排。从这个意义来说，我们每个人或多或少都是西西弗斯。

对于生命的偶然性，我很小已有这样的感受。记得读小学的时候，我经常考试考前几名，升中学时也顺利地考取了当地最好的中学。那年我十二岁。有一天，我穿着校服，背着书包回家，一副志得意满的样子。但行过街角，却见到小学考第一名的同学正在喂猪。原来他家里太穷，没有机会再读中学。我当时彷如被一盆冷水淋下来，刹那明白到，一个人无论多么出色，也不是想读书便可以读的。我能读上去，只因我比他幸运，生在一个家境好一点的家庭罢了。

那件事对我影响很大，现在想起来仍然很清晰。很多人常常以为，人生很多事都在自己掌握之中，其实不然。以行山为例，在途中你将会见到什么风景，不是你未开始行时所能预见的。人的很多遭遇，其实都是这样。我患癌病的经历，更加深了我的想法。一个人的自然生命，说得悲观点，完全是命运的奴隶，没有甚么值得骄傲，也没有甚么值得自责。

周：让我也谈谈我的体会。如果西西弗斯是一个没有自我意识的生物，不懂得问什么是他生命的意义，那他不断的推石上山，对他并没什么荒谬可言。但西西弗斯不是这样。他是一个人，他会思想，有自由意识，他一定会问：面对这一重复又重复，永远没有结果的徒劳的推石，到底生活有何价值？这是西西弗斯的问题。

我认为，西西弗斯可以有两种方式，说服自己这样的生活是有意义的。第一，他可以认为，他的推石上山，其实是为了达到一个高远的目标，例如在山上建立一座神庙。生活的价值，赖于实现一些可见的外在目标。我们的努力，因此不是徒劳的。如果西西弗斯真的这样想，他一定很快便会失望，因为他的目标永远无法实现。如果想深一层，即使石头不再滚下山又如何？他会推完一块，再推另一块。神庙建成又如何呢？他会想建另一座。不断重复的处境，其实没有根本的改变。第二种方式，是相信生活的意义只能内求，不能外求。西西弗斯会告诉自己，推石这过程本身便是有价值的，不管最后的结果如何。为什么呢？因为价值是他自己赋予的。只要他令得自己相信这一切都是自己的自由选择，令得自己相信自己的选择很有价值，意义问题便可解决。这种方式好像很轻易，但西西弗斯其实在自欺。他的生命实际上完全不由自主，他只为自己编织了一个虚妄的自由的世界。

我觉得，西西弗斯的问题，多少也是我们每个人的问题——一旦我们意识到，我们的生活某程度上也是推石上山的过程。

陈：我同意你所说，我们每个人或多或少，都是西西弗斯。稍为想想我们的生活，便会发觉很多时候是不由自主的，而且也在不断的重复又重复。因此，如果要谈生命的意义，便必须从人能够自作主宰那一面谈起。这也是为什么存在主义特别强调人的自由意志。其实不仅存在主义，中国古代儒释道三家、基督教、印度教等，都希望在不能主宰的生活之中寻求主宰。两者的不

同，在于存在主义强调生活中没有任何规范和权威，可以限制我们的抉择，而古代哲人则尝试提出一些客观的标准，让我们看到生活的价值所在。他们虽然观点各异，但却都认同不断追求欲望满足的生活，谈不上是一种自我主宰的生活。

苏格拉底强调人要追求智慧。但为什么追逐名利的生活，算不上热爱智慧呢？因为他觉得这条路错了，而有另一条路是正确的。耶稣其实也是一样。耶稣受到撒旦的三个试探，也是荣华富贵、世俗权力等。其实每个人都受到这些试探。耶稣决定不走一般人行的路，而走另一条路，虽然这条路十分艰难，但真正的生命在那里。他选择和上帝合一，和宇宙万物合一。他说人要爱上帝，要爱人如己，因为普通的人都行错了路。

周：但苏格拉底及耶稣还是和存在主义有根本的不同。苏格拉底和耶稣对于什么是人最后的归宿，什么是美好的生活，其实是相信有客观答案的。人虽然要自作主宰，但不是说凡个人决定的便有价值。存在主义却根本否认有什么普遍性的标准，最后一切均由人的选择决定。

陈：你说得对。存在主义反对有任何普遍性的规范，反对权威主义，而且反得十分彻底，最后只剩下一个光秃秃的，没有任何标准的自作主宰的个体。我觉得历史很奇怪很有趣。人类最初的历史，是只有群体，没有个体的。然后在公元前的几百年，耶稣、苏格拉底、孔子、释迦牟尼等思想家出来，全都强调个体的重要性，要人透过个体的觉悟、良知或理性能力，找到人生的安顿所在。以基督教为例。基督教最初是从反对犹太教的规范主义里出来的，例如不去圣殿、安息日出来做事，不守各种犹太教的规矩等。耶稣是十分反传统的。他不听从权威的规范，背着十字架，愿意牺牲一切去选择自己的道路——虽然这条路窄而难走。我觉得耶稣表现了他对自己的选择的坚持。但到了中世纪，基督教却变得教条化、机械化、权威化，人的个体性却渐渐的消失了。

存在主义其实是经历过二次大战后，西方社会对纳粹主义及苏联的共产主义的一种反省和反抗。它的问题在于强调自作主宰，但却变得过于极端，最后变成没有任何规范可言。法国哲学家沙特特别强调选择，但我想他也知道，选择不可能是一切，也不应是判断价值的唯一标准。

周：我觉得存在主义的问题，其实反映了现代社会一个困境。在自由社会，我们给予人的个体性很高的位置，重视人的选择，但选择本身并不能解决意义的问题。一个人选择行什么路，过怎样的生活才有价值，似乎不是一句「我喜欢」便足够。如果是这样，生活意义的问题，便会变得很主观，以致无从谈起。我的意思是说，在个人自主和价值的客观普遍性之间，似乎有一重张力。

陈：你的观察很对。存在主义说，我说它有价值便有价值，因为价值是我赋予的。现代人，包括很多欧美的伦理学家，都说价值是主观的。这的确是个问题。西方知识论的传统，最关心的如何找到确定的知识，即确定到不可以否定的知识。但这个要求过于严苛，因为即使在自然科学里，不同学科的知识的确定性便各有不同，社会科学便更不同说了。理由也不难理解，因为自然科学研究的对象是死物，社会科学的对象是人的行为。

但在人生哲学的领域，我们并不需要找一个 $2+2=4$ 的价值标准。这有点像驾车。驾车师傅通常会教我们一个安全驾驶的标准，但每个人的驾车方式，其实都有少少不同，只要不太离谱，通常都会安全。我的意思是，人的生命可以容许很多空间。孔子在《论语》中的很多教导，都是因人因情况而异；孟子讲仁义，最终也要讲「权」，即要考虑实际情况。这样说，并非抹杀价值的客观性，而是说我们有一套大概的指引，这套指引可以因人而异。这些人生的指引从那里来呢？根据过往人类的经验。例如几千年前柏拉图说民主不好，但几千年累积下来的经验，却告诉我们民主较不民主好。当然，我们无需抽空的说民主是绝对的好。我觉得人生的价值，社会的规范等，都属于这一类。

周：回到一个较为根本的问题，为什么自我主宰这么重要？在日常生活中，不见得每个人都很珍惜个人自主。

陈：如果一个人的所有事情都并非他所能控制，那生存是为了甚么呢？有一次，我做手术前，在病房旁边躺着排队，没有人理会我，自己又动弹不得，有点像任人宰割一般。进入手术室，医生给我打麻醉剂，整个手术的过程，什么都不由我决定。我当时想，如果我一生都是这样，无论给我多少荣华富贵，都没有意思。

周：西西弗斯最大的不幸，是他不可以选择。而人最大的幸，是在种种限制之中，仍然有选择的空间。

陈：我想这是人性的要求。人有意识，便一定渴望自由。人最基本的意识，便是希望主宰自己的生命。

周：这点我完全同意。我愈来愈觉得，人意识到自己是一自由的个体，这点十分重要。我们之所以会追问意义的问题，之所以要努力摆脱各种内在外在的宰制，说到底，是因为我们意识到自己是一个自由人。如果我们不在乎自我主宰，很多价值便都变得无关重要。

陈：所以我说人从群体中慢慢发展出个体的意识，是人类历史的一个大突破，这等于人从动物的世界走进人的世界。

周：上面我们谈了自我主宰对人生的重要性。但我想再回到西西弗斯的问题。我刚才提到，西西弗斯可以有另一种方式，来肯定生活的价值，那便是靠完成一些外在的目标来肯定自己。我觉得，我们大部份人都是这样。生命就像爬山一样，攀过一座，再攀另一座，直至老死。所谓的盖棺论定，便是数一个人攀过多少座山。当然，很少人会觉得自己是西西弗斯，因为我们觉得自己推的石头不会滚下来。但我有时想，这又如何呢？即使石头不滚下来，即使越堆越多，最后还不都是付与断井颓垣？人生如此短暂，且不说那不由己的，即使是由己的，又是何等的微不足道。每念及此，我便有无穷的徒然之感。

陈：这感觉我以前也有，我想读哲学的人都会有。但你可以这样想。我虽然很渺小，但始终也是整个宇宙的一分子，而每一分子都有自己的角色。石头有石头的角色，水有水的角色，各样东西合起来，便构成一个美的有规则的宇宙。

人和石头一样渺小，但人有人的角色。人懂得思想，石头却不会。当我回望过去，发觉自己很享受自己的角色，那便够了。还可以怎样呢？我成全了整套戏。我的落台成全了其他人的上台。有人上台便要有人落台，如果没有人落台，大家一起挤在台上演？这也不可能。

周：刚才在讨论的开始，你谈到那位考第一名的同学的遭遇。一个人的一生，似乎总是在个人努力和外在环境及运气之间挣扎纠缠。人可以如何面对这种挣扎？

陈：这两者的张力的确很大，人也总要不断的挣扎。就此而言，人生是无可奈何的。即使一个人有很好的修为，这种张力也不会消失。人有时必须要承认自己的软弱及限制，了解到不是所有的压力，人都可以承受得起。

周：承认自己的限制的下一步是甚么？

陈：下一步便要放松，不要执着，尽量学会宽恕、谦卑。

东：回望过去，你会如何评价自己的一生？

陈：我一生所做的事，主要不外两样。第一是教育，第二是做学问。我学问虽不太好，也没有什么著作，但自觉一直有进步，也可以从纷杂的困惑中，找到一些见解。教育方面，我已尽力做好我的本份，反应也不算太差，学生也一直和我有不断的交流。我所做的工作，是我自己尊重和享受的，因为教育本身便有价值，它能令人与人之间有交流，分享彼此的人生体会。我想很多哲学家和我一样，会认同沟通是文明社会很重要的一环。

我的一生，既能发挥自己的潜能，又享受自己的工作，也得到其他人的认同，所以我很知足，没有什么遗憾。

与陈特先生对谈之三：论恶、幸福及生命之偶然

周：今天我们想讨论人性中「恶」的问题。这个问题，在伦理学中似乎不太受重视，因为中西伦理学都倾向强调人的正面能力，例如人有良知和道德感等，主要关心人的生命如何能向上提升。但在现实生活中，我们却发觉，恶真是无处不在。人与人之间，国家与国家之间，都充满尔虞我诈，以及不同形式的压迫宰制。人为什么会这样？

陈：这是一个很大的问题。我个人观察，不同民族都有个颇一致的想法，即认为人的自然天性，基本上无所谓善恶。例如一个初生婴儿，你不会用善恶来形容她。有些宗教甚至认为，没有善恶的状态，才是最理想的。例如《旧约》中的亚当和夏娃，本来生活在无分善恶的伊甸园中，偷吃分辨善恶之果后，反为堕落了。由此可见，犹太人认为人能分辨善恶，并非好事。庄子亦是这样想。他觉得人最高的境界，便是无善无恶的境界，因此人最好能够返回太初时代。刻意分善分恶，对庄子来说，反是人的堕落。

周：为什么这不是一件好事？那不正正彰显了人异于动物之处？

陈：因为人若能超越是非善恶的二元对立，则人会处于一种和谐状态。对庄子来说，如果人有一套分辨的系统，不断将不同的价值和事物区分，便会有你我、真假、好坏的对立，那自然会出现「这是你的，那是我的」之争，也就会有「把不属于你的东西当成你的便是恶」的结论。相反，如果没有这种分野，世界便没有斗争，人便达到和谐完美的境界。

周：但这种想法是否过于理想？人作为有自我意识的主体，总会将自己和他人、人类和自然区别开来。

陈：这点我明白。我并非说庄子的想法是对的，我只是说明他为何会这样想。儒家便不同意庄子，因为如果同意道家的说法，我们根本不需要文化，但人却不能这样。而且像你所说，人类能分辨善恶，也不全是由文化造成。

周：我觉得庄子的想法，是面对春秋战国乱世时一种「往后退」的人生态度。面对乱世，要么是积极面对它，要么是逃避它，退回到自然，退回到个人的内心世界。当压力大到一定程度，自由不可外求时，便只能内寻。尽管如此，对于世人来说，恶始终无从逃避。

陈：这便涉及恶的根源的问题。正如刚才所说，婴儿本无所谓善恶，但人为何会犯恶呢？这有很多不同说法。一个相当普遍的观点，是认为人之本性，总会追求欲望的满足。佛洛伊德、荀子如是说，孟子亦不否认。但欲望本身无所谓好坏，因为每个人都有欲望。如果说欲望不好，那么每个人便都不好。

但当欲望的追逐过了限度，便成了恶。当然，「限度」如何定，可以有不同解释。例如功利主义会说，恶便是一个人的行为，危害社会秩序，伤害到人的整体利益。这是最常见的说法，它主要从外在的社会目标来衡量一个人的行为。

但想深一层，这个说法并不足够。柏拉图在《理想国》中有个故事，说一个牧羊人无意中得了个可以令人隐形的金戒指，他因此可以做任何事来满足自己的欲望，同时却不用担心被人发现。假设你是这个人，你会否选择犯恶呢？——即使你的行为对社会整体利益没什么大的损害。

柏拉图、儒家以至当代哲学家弗洛姆（Eric Fromm）都认为，犯恶的人不仅危害社会整体，还败坏了他自身。虽然表面上他的欲望得到很大的满足，但其实却将他人性美好的一面扭曲了。我常常说，如果一个人只是关心自己，他并没有完全实现自己。人除了关心自己，还会关心他人。如果一个人只是不断满足自己的欲望，对其他漠不关心，甚至不择手段地伤害他人时，他同时也是在摧残自己。

周：这是个很根本的问题。对柏拉图来说，道德生活（Moral life）和幸福生活（Good life）两者是不可分的。真正幸福的生活，是合乎道德及公正的生活。但现代社会却将两者区分开来，什么是美好的生活，完全由个人决定。至

于道德规范，则 往往被视为对追求个人幸福的一种限制，而不是构成幸福的必不可少的元素。

这是两种完全不同的看生命的方式。你刚才说欲望的过度追求便是恶，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，它基本上鼓励每个人不断的追求欲望的满足。它当然也有限制，但这个限制其实很单薄，例如不可伤害他人，不可侵犯他人权利等。所以，对很多现代人来说，幸福便等同于无穷尽的欲望的满足。

陈： 这点我同意。现代社会是个多元社会，每个人的人生目标都可以不同，但这并不表示我们没有相同的人性。譬如我们说这是一张椅、那亦是一张椅，就是因为两者有共 同的地方。我们不会因为它们每张各有不同，便说每张都不是「椅子」。所以，我不明白今天为甚么一谈到人，便只能谈论人的「个性」，而不谈人的「共性」，从而变成「有个性，没人性」了。

周： 让我回到性恶的问题。你说欲望过了头，便产生恶。那么什么是善？是否便是令我们的欲望恰而其份？

陈： 也可以这样说，即善便是我们能够把人性美好的一面表现出来。我们以前读书时，最强调的是「德、智、体、群、美」这五育，没有人会否认这些东西不好。为什么呢？因为它们展现了人性美好的一面。如果人能够将它们表现出来，那对个人和社会，都是有益的事。所谓「育」，便是培育——培育这五种潜能，并将妨碍发展这 些潜能的东西消除掉。对我来说，这都是常识。从希腊哲人、孔子到古印度的思想，都是这样说。但很奇怪，现在负责教育的人，却都不谈这些了。

周： 你是否在说，善其实先于恶，因为人本身便有这些潜能，而恶便是阻碍这些潜能的东西？

陈： 我们毋须这样区分先后，因为人性有很多方面。举例说，人有欲望、情绪、喜欢过群体生活、恐惧死亡、享受追求知识的乐趣等种种面向。我们可以说，如果一个人能满足他的欲望，亦能表现他的其他潜能，并且保持和谐，那么这个人就是幸福的。

当然，欲望很多时会和其他价值发生冲突。所以，关键是要有适当的调节，并尽量将人性表现出来。我们毋须唱高调，说人要牺牲自己来实践理想。很多细微的地方， 需要具体分析，但基本原则是可以确定的。我想很多人都会同意，如果一个人有很好的知己朋友，和谐的家庭，拥有知识，享受艺术，为人有道德，基本的物质生活 得到保障（不是每天大鱼大肉），那他便是一个幸福的人。谁能否认，这便是幸福的人生呢？

周： 我同意你所说。但在实际生活中，每个人都会面对很多限制。知与行之间，往往有很大距离。

陈： 这当然。一个人的限制，包括两方面。一方面是自己内在的欲望。在欲望的引诱下，有些人会牺牲一些很重要的东西，甚至包括自己的亲人朋友等；另

一方面则是外在的压力。譬如有人穷得三餐不继，还有一家几口等着要养的时候，如果有人引诱他去打劫，他很可能会做。又试想像一个间谍被敌方要胁他做反间谍，否则便对他不利，我想一般人也很难抵挡这诱惑。因为没有人知你卖国、亦没有人知你忠于国家。换句话说，忠于国家对你没有任何好处，但你不忠却使你得到很多好处。

每当我在报章杂志看到这些故事，我便常想，如果我身处其境，又能否拒绝呢？这是个大问题，有时自己连想都不敢想。这些要身历其境才敢说，否则都是「空口讲白话」。压力和诱惑的性质，其实一样。尽管每个人面对的压力和诱惑不同，但当坚守原则对你个人生命及家人幸福都毫无好处，甚至令你身败名裂时，人真的很难抗拒。

所以，诱惑是双方面的。人如果要摆脱诱惑，一方面本人要主动努力脱离这种状态，另一方面则要有外在客观条件的配合。但我同意人有很多限制，而当人真的去到极限，便会感到很无力。这种无力感，不仅源于外在的压力，也源于人内心的软弱。

周：我觉得人的意志其实很软弱。一个人不行恶，很多时候只是因为运气好。

陈：对。也许只是因为我们的条件好，才不用为应否打劫银行而挣扎。所以，每当我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，就会原谅很多人。

东：我也这样想。有时别人认为我做了好事，但我会觉得只是自己未遇到一个令我做坏事的处境。而我们认为某个人是好人，很可能只是因为事情还未去到一个令他做坏事的境地罢了。

陈：所以我有时想，一个人所得到的称赞，到底在多大程度上，是他所应得的。例如我小时候考试考得不错，沾沾自喜，后来才发觉只是因为成绩比我好的那个同学，家里太穷，没钱继续念书而已。别人称赞我，但这是否都是我应得的呢？当然，我的努力有一定影响，但更多的也许是运气。

周：这牵涉到几个重要的问题。第一是幸福和运气之间的关系，第二是道德和运气之间的关系，第三是社会分配正义和运气的关系。这三者都是当代道德哲学十分关心的问题。运气意味着生命中，有太多的随意性及难以由个人意志控制的东西。但伦理学追求的，却往往是必然性和普遍性，因此两者存在很大张力。

你刚才谈到内在及外在的压力，我认为也不纯是个别人的特殊问题，而是和我们的社会环境很有关系。最明显的例子，便是资本主义不断制造人的欲望，并鼓励我们不断消费。如果真的有柏拉图所说的「隐形金戒」，我猜度很多人都会用。

陈：你说的是现实情况，但我刚才说的，是人如何才能获得幸福。现实的人往往不追求幸福，又或误以为欲望的满足便是幸福。弗洛姆便认为这是现代人最

大的问题，例如 那些愈有权力、愈富有、愈有名声的人，往往反而愈多恐惧、愈空虚、感情愈脆弱。我们整个社会现在行的路，和人应该走的大方向其实背道而驰。

周：你认为有出路吗？

陈：要改变大势很难。有人曾想过用社会主义来改变这大方向，但现在却只剩下资本主义一枝独秀。但社会主义失势，并不表示资本主义便是对的。

东：但如果现代人在无止境地追求欲望时，根本不觉得恐惧，我们又凭甚么指责这些人在犯恶？

陈：世事并不是你以为是甚么，便是甚么。人很多时候会自欺欺人。你看看现在的社会，有多少人正在饱受精神压力和内心恐惧的折磨？如果追求欲望的满足，便会使人变得更快乐，变得不会空虚，那么人根本就不用追求「德、智、体、群、美」了。

周：所以你始终认为，幸福的生活是有标准可言的？

陈：对，最少这是我自己的体验。例如我初患癌病时，仍有很多「得失心」，因为放不下得失，所以便不开心。但当我经过大病后，便超越了这个心，心境变得很舒坦，不再患得患失。当然，我不是说，凡事皆绝对，人人必须一样。毕竟每个人的个性都不同，关键是如何将情绪、感情、兴趣等结合在一起。

我觉得恰如其份很重要。人应当向着目标奋斗，但当你尽了本份后，结果如何也可心安理得。就如林则徐的女婿所说的「还于天地」，即将结果的部分，留给天地决定。这也是还于上帝的意思。我觉得这样的人生态观挺好，一方面进取，另一方面又能放下。

东：但这又不是完全放下，因为你尚要尽自己的本份。但深入些想，这对某些人来说，其实挺困难的。因为当尽了力的那一刻，你心里一定希望自己能够成功，否则你不会 有那么大的动力。但当有你这种想法时，人对于自己的追求，又会多了一分怀疑。要一方面执着，另一方面又能放下，真是谈何容易。

陈：我同意这种境界很难达到。我们做一件事，总希望它能成功，而失败后自然会伤心，甚至迁怒于人。所以，这是修养的问题。

周：让我再回到恶的问题。其实讨论恶，除了对自己外，一般也指对其他人作出伤害，这便牵涉到个人与社群的问题。所以，一个人的幸福，除了个人层面，也牵涉到我们与所属社群之间的关系。

陈：这当然重要。人对自己有责任，也对其他人有责任。古人喜欢从两方面一起说，即个人幸福和道德责任两者不可分。我虽然是我，但也是社群的成员，所以对社群亦有 责任。我甚至觉得，我与社会的关系，其实是「我」与「我」的关系。为甚么呢？因为人性之中有合群的特性，所以当我与社群有个

合理的关系，则我与我的人便有个合理的关系。柏拉图、康德以至孔子都提到这方面。例如儒家说「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」，修身是要通过「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」来实现的，而不是彼此独立，各不关涉。

现代人却喜欢将两者分开。这样一来，道德便成了一种限制，一重压力，外在限制你个人幸福的追求。这等于说，本来我是不愿意遵从什么规范的，但因为社会订下了一些规则，我才迫不得已地服从。

如你上面所说，这是个根本的转变。如果道德是人性美好的表现，那人应该很开心才是。儒家说「好德如好色」，便是说爱道德，就好像喜欢「靓女」一样；「恶恶如恶臭」，便是说讨厌恶行，就好像讨厌臭味一样。一个人如果能够这样，便会处于一种和谐状态，道德心和欲望之间合二为一，也就会以行善为乐。

周：回顾你的一生，有没有哪个时刻，自己是十分软弱，经不起诱惑的？

陈：我真的很幸运，从未遇过什么大的诱惑。我小时候的生活曾经很困苦，但没有甚么诱惑大到令我犯「罪」的地步。

周：或者这与个人性格有关。

陈：这个也是。我的父母对我教育比较严厉，所以每当做错事，我都会有罪咎感。小时候犯了小小错，便会羞愧得想找个洞爬进去。但我必须承认，那也是因为没有甚么大的压力迫我铤而走险。

周：这又回到今天讨论的主题，即恶、幸福与生命中无从控制的运气这三者之间的关系的问题。

陈：确实如此。

与陈特先生对谈之四：师友杂忆

周：我们今日想说的是师友杂忆，为何要谈这个问题呢？因为人生里会遇到甚么人，是朋友好、或老师也好，他们的出现或会改变我们的一生，这不是注定的，也不是一种选择，所以我想从你的个人经验里去探讨师生交往、朋友交往有甚么问题。

陈：我觉得人不是先有一个人，才有一个人的性格、个性和思想，然后才与其他人发生关系，我从不会这样想。我想人之所以为人，都是由关系中建立出来的。这种关系是很复杂的，就如刚才所述，这种关系是无法控制的。另一方面，每个人自己也在扮演一种重要的角色，就如很多人也碰过唐先生，他们对唐却没有任何感受。我记得我在珠海时第一次碰到唐先生，珠海的学生上唐先生的课一无所得，因为有些人听不懂他的四川话，有些人则对哲学没有兴趣，有些人对唐先生的作风不认同，因为唐先生有时候会有一些笑话，但一

些香港人却不甚喜欢，认为他是「傻傻地」。唐先生有很多的笑话，如一次他用自己的手巾仔抹黑板，情急之下又用它来抹自己的脸，看到这些东西让我感到原来做学问的人会是这样的，因为他们的专注使我很感动。但在其他人的眼中就会认为这种人怎可以当起教授来？那个 **interaction** 是完全双方面的。所以我想最重要的是对这要有一种向往，而这跟对方是否有慧根并无关系。因为有些人只是马马虎虎，但有些人则对此有一定的要求。

我是从大陆出来的，当时我觉得很彷徨。但有些人就不会这样，因为他们觉得香港很好，有很多好处，如：地方比广州整洁，甚么东西都可在香港找到。无论是政治或经济方面，香港相比当时在国民党统治下的广州要好得多。我是在 1949 年来到香港的，当时我在广州读中学，父亲说要到香港去，纵然我不想到香港，加上我亦不明白为何要到这里，但还是跟父亲来到香港。我在 49 年来到香港后曾经休学，后来我再读书，期后在珠海修业，二年级时才遇上唐先生。所以我觉得这个不完全是运气，是两方面的。

从唐先生的角度看，他很希望有学生是真的能够与他沟通。他其实也很寂寞的，他作为一个老师，看见每个学生都傻乎乎的，全都会坐在后排，只有我坐在第一行。落堂后我曾听见有学生说这个先生的衣领都黑了，连洗衣服的钱也没有。我看见这类的事情，令我想到欠缺沟通不只是师友之间会发生的。因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很复杂，父子之间要有良好的沟通，朋友之间都要有良好的沟通。

就如牟先生所说的三代，一是爸爸、妈妈、叔伯、老师；二是同事、朋友；三是学生、儿女。如果三代的沟通都好，那是很幸福的。因为每一代给予的刺激都不同，学生给予老师的刺激不同，朋友给予的刺激又会不同，都是无可代替的。而师友的关系与父子的关系很不同，父子的关系是建立在先天的感情上，师友的关系则建立在学问和追求真理上。因此，如果师友间的沟通没有追求学问的真诚，那师友就等于不存在，是没有意义的。

牟先生说他可以接待学生到家里住。他有两个台湾学生，毕业后没有地方住，就请他们到他家里。牟先生认为师友之间的关系可以发展成这样，因为他们都是追求真理学问的人，其他的考虑都是其次。但这情况在香港却是不会发生的。虽然牟先生希望这样做，但却是不行的。因为牟先生觉得台湾刚巧有着一种文化，正好与他的想法相若。唐先生与牟先生曾办过人民学会，与一班学生有定期的聚会，谈谈学问、人生真理和体会，都是很快乐的。牟先生则多数作开场白，其他人就回应、发问和发表意见。牟先生很喜欢引用一个故事以警告那些大学生。他说有一次聚会，有一位大学生迟到。别人问他迟到的原因，他说因他有更重要的事要做。另一个同学便问他有甚么事情比求学问更重要？由此可见，学生有着不同的要求。而在学问面前，不应有其他事情可以超越它。所以我想，真正的师友关系是要有学问的追求，对学问有共同的尊重和向往，然后大家要有一个互相的鼓励，大家一起进步，让彼此培养到一个真理的相明。若建立不到，师友的关系就不能成立。

周：你可否说说你跟唐先生、钱先生及牟先生三人的关系？

陈：我很尊重钱先生，他口才很好。虽然有人说他讲的话很难明白，但是凡是听得懂他的话的人都很欣赏他。他讲话时是有节奏的，不慌不忙，很有结构。有趣的是他讲话速度虽然是慢，但却不会令人觉得他在拖长说话，反之却能打动你的心灵。他的文章也是一流的，尤其是文言文。他又写得一手好字，是一个典型和传统的读书人典范。

周：你当时读新亚前已到那里听课？

陈：我在珠海时已经到新亚听课。钱先生的课我全都听，我也听唐先生的课。那时，才发现原来新亚有很多东西值得听，所以我就到那里听课了。

周：当时新亚有多少人？

陈：那时新亚只有很少人，我想只有几百人。所以那里的人，我每一个都认识。他们亦认识我，还把我当作是新亚人。

周：当时的气氛是怎样的？

陈：新亚的气氛很好，因为当时钱、唐、牟先生都在，他们就有一种传播的精神想一直传下去。第一，有一种高尚的精神，觉得国家很危险，当时的中国文化亦受到挑战。所以那时候会有一种心情，就是对文化有一种投入。因此，新亚当时不单是一所学校，亦是一个团体。作为一个团体，师生之间怀着救亡的心情去办学，由钱先生带领着。在这种心情下，即使最顽皮的学生，都不会生事。当时亦有不少学生为了上课由调景岭行步到深水步的桂林街，而我也曾试过一次。因为当时交通不如现在方便，所以我们要走上半天才能到那里上课。这样来回之下便花了一整天的时间。当时也有不少人是这样的，因此不能不佩服他们。后来新亚办了一些 part time 的学校，它不聘用工人，让部份学生可以替学校做一些杂务，并在那里留宿。相比于崇基的学生，新亚的同学会觉得他们是贵族，是另一类人。

周：那你当时有想过入崇基吗？

陈：没有，崇基那么贵族，我没有兴趣。我当时在广州也可以入岭南，但我也没有去，因为我觉得岭南都是贵族学校。我们在新亚睡的是「碌架床」，岭南睡有蚊帐的单人铁床，在那时候这种生活是很富贵，不是我们过的。

周：你跟钱穆先生多交往吗？

陈：钱先生其实蛮喜欢我的。我记得我写了一篇论文交给他，他批改后交给我时，就当着很多同学面前赞赏我，使我满脸通红。钱先生说比我们大十多年的第一届学生，包括孙国棟等人，多数都曾读过大学的，故有一定的基础，所以对他们的文章比较放心。而我们这班第二届的同学，因为我们年纪少，所以他本来对我们也有些担心，想不到我们的文章比第一届同还要好。后来，当我写硕士论文时，本应由唐先生指导，但就在那年唐先生要到美国去讲课。我便问钱先生我该怎么办？钱先生便对我说不如由他来指导我，于是在他的

指导下完成我那关于中国哲学的论文。不过其实我一直也有跟着唐先生，亦有把论文给唐先生看，他亦有给我意见，但名义上亦是由钱先生指导。

周：那么钱先生对你的影响有多重要？

陈：钱先生对我的影响主要是哲学上。他很聪明，能有独特的体会。他的勤奋及对学问的尊重，是很令人佩服的。

钱先生、唐先生和牟先生三人都有一些有趣事。钱先生在每次上堂时都说「打钟」，其实是按钟来的，因为他在北京时每次上堂时都要打钟，所以他也说打钟。唐先生每次下课时都会用四川话说「吹号」，因为他在中央大学时每次下课都会吹号。所以我觉得这两位先生很有趣。唐先生的故事很多。他的太太告诉我说冬天时唐先生不会每天洗澡，只会用一盘水洗面洗脚，然后换上新袜子。但有一次唐先生却把旧袜穿上，把放在旁边的新袜丢走，他就是有这样多的笑话。有一次我亲眼目睹的就是我们跟唐先生谈哲学。倾谈之间，他想把火柴燃着，但他把手指都弄到黄了还是不能燃着它。

我谈这些趣事是想说，当他们一说到学问，便甚么都忘记了。我们的师生关系就是这样，全都是很严肃的。

我接触唐先生就是有一种如在春风的感受，很温暖。唐先生从来都不会说别人的坏话。他有一个很特别的地方，就是每当他听到别人批评一个人，他总会想到被批评者的一些好处，因唐先生觉得人总是会有他的长处。我跟唐先生还未到无话不谈的地步，因为他真的很像一个长者、老师，我面对他时自自然然便会恭恭敬敬的。我对着钱先生就更加恭敬，面对钱先生时我不敢像现在这样「翘脚」，因为他很重视传统礼仪，我跟他也不能够无所不谈。

牟先生则很严厉，我常常看见他骂学生，骂他们读书读得不好，没有礼貌等。庆幸我跟他交往多年也没有被他责骂过。他不单只责骂学生，就是跟他是同辈的也会被他责骂。就像编《人生杂志》的黄道是我们的前辈，他也依旧在我们跟前骂他。他是一个很率性的人，从道义上去看事情。他认为作为一个人看见有不对的事情便一定要说出来，认为师友相交不应有所隐瞒。

我跟牟先生可以无所不谈，但跟唐先生则不可以无所不谈，有所顾忌，是因为我觉得他为人很敦厚，有些生命里的黑暗面我都不敢跟他直说。但牟先生呢，牟先生会主动说一些人生的黑暗面。牟先生曾承认只要有一个女人能使他眼前一亮的，你要他跪下来他也愿意。我觉得他可跟学生这样说，很厉害。有一次我问牟先生一个问题，我说宋明理学家说要『去人欲，存天理』。去人欲就是要把它们都排除，以果存天理。人欲有那么多，要统统去除是多么困难。在我十五岁的时候，我尝试「去人欲」，但我发现这样做压力更大，愈是想把它排除愈是想去做，多辛苦。牟先生就给我一个很精彩的答案，令我一生都记得。他说去人欲就如钓大鱼一样，不可以一味去扯，要不是船会翻，人也没命。大鱼是不可以扯的，要放线。钱先生和唐先生绝对不会说这些话题。他们跟牟先生是很不同的人。唐先生是一个儒学的人，他后来拿一本书的手稿给我看，刚好与我刚才所问的问题有关。他说人的自然生命是不可以

永远放线的，否则人就会感到疲倦。我觉得这是有道理的。因为若不放他，他便会有很大的抑压，要适度地放他，放下松下，然后使他感到疲倦就把他扯上来。我从来没有想过讲道学和儒学的人会有这样的言论。

周：这几个老师的讲课有甚么不同？

陈：牟先生讲课很清楚，有一个概念的教法。唐先生讲课很投入，并会「滚书」，令人感到头晕眼花，因为他知道的事很很多，很丰富，所以上唐先生的课最好要有一些基础，要不然就会感到很辛苦。牟先生的口才很好，但跟钱先生的不同。钱先生是能够打动人心的，牟先生的理论就很清楚。

周：其实你刚才都提及唐先生对你的思想和路向影响很大。

陈：我觉得我人生的道路也有些时候是朦朦胧胧的。但唐先生是坚定的，他解说为何人要有理想，不可走一般人的道路。透过唐先生的解说，令我确定一些值得我去追求的东西，甚至可以牺牲其他东西去追求。其实透过跟他谈话，听他的课，看他的书藉都可发现他在传递着这个讯息。就如《人生的体验》这本书便是在说这东西，他每一本书都是在说这讯息，除非你是完全不接受，要不然也会慢慢被感染到。

周：你对人生的体会其实是从哪里来的？是唐先生本身的经历令你有所反省还是其他？

陈：唐先生的父亲是一个知识份子，妈妈是一个中学教师，可说是家学渊源。他的父亲喜欢中国哲学，但唐先生开始时却喜欢西方哲学。到后来才逐渐发觉他的父亲也有点道理。他说虽然中国哲学不是很清楚，但里面却有很多智慧，所以他在中学时已有这种基础。他先到北大读大学，但他不喜欢北大的气氛，于是他转到南京读中央大学。《人生的体验》这本书是他三十岁时写的，他说这本书不是写给别人看，而是他写给自己的笔记，用以鼓励自己。他觉得自己那些挣扎忽然间都已被丢弃，有一些新的灵感，他怕自己会忘记，所以把它都写下来。他想自己将来或会面对一些引诱，他便可以拿这笔记来看，提醒自己。后来他把它拿给朋友看，朋友便问他为何不拿它去出版。然后真的才把它出版。虽然这本书是一本很小的书，但他却常常拿它来讲课。我记得他他 55 岁退休时，他仍在讲这本书。可见，这本书对他人生的影响很大。

周：唐先生有没有跟你说过他是否也有一些师长对他的人生影响很多，或是使他有一些体验？

陈：唐先生所说的师长主要有两位，一是梁漱溟，一是洪十力。但我觉得唐先生认为梁的思路不够。对于洪十力，牟先生对他十分欣赏，所以可见牟先生的思路比较接近洪十力。但唐先生跟他们的思路不同，他是从体验入手，包括讲宋明理学。他的方法跟牟先生完全不同。牟先生是一种概念的建构。因此唐先生从老师所得的不多，完全是靠他自己的。

周：看唐先生的文章，我觉得他是一个很感性的人，他懂得将情感融入到文章里。

陈：有一次他在尼姑庵睡觉，虽然他不是佛教徒，但他对佛教和宗教都十分欣赏。那天晚上他整晚都听见木鱼声及尼姑在念经，他很感动，哭了整个晚上。他是很感性的人，他虽然未能做到超脱忘我的精神，但他也听得懂一点，于是他哭了一个晚上，他的性格与牟先生很不同。

东：除左以三位之外，你回头再看看你的人生，会否也有其他老师或朋友都对你有很大的影响？

陈：我在《中国学生周报》时有一些朋友，大家都是刚刚大学毕业，从珠海毕业，便入了《中国学生周报》，相隔一年后才入新亚研究所。《中国学生周报》的气氛跟新亚有点相似，因为那里也有些新亚人，大家都觉得应该为国家、为文化做一些事情，所以我们还办了通讯研究所。我们那时除了办报纸，还在一些中学招揽通讯员跟我们通讯，把他们学校发生的事情告知我们。同时我们亦有办一些活动让通讯员自由参加，如学术组、音乐组、歌咏组等。我们培养了不少人才，如后来荷里活拍戏的导演吴宇森，唱歌的江永祖等。我们请一些专家来教他们，而我自己就带学术小组。

当我初初当编辑时，总部就在新蒲光，后来我在新亚研究所毕业后当了一阵子助理研究员，然后就再到学生周报做社长。我做社长时是由陆离做编辑的，那时候总部已搬到弥敦道与亚皆老皆交界一座楼宇的 5 楼，后来再搬到广华医院旁边，华仁书院对面。后来我曾离开，然后再回去做社长，那里的人已经不同从前。我们其实是分成两群人，一群是我的同辈，他们或许大我一至两年，另一群就是年纪比我小的。那时候我们有着共同的理想，就是要办好报纸、做好那些通讯员小组，播下种子，这些活动其实影响很大。你知道后来七十年代搅学生运动的都是这群人，所以不要看不起《中国学生周报》。小思都说她的成长也是靠着《中国学生周报》，她是十分忠心于这周报的。因此我想对我影响最大的一个是唐先生，另一个是《中国学生周报》。

我在新亚书院有一班老师和同学。在《中国学生周报》有我的同事和朋友，我们住在那里，一起吃饭，互相批评，我觉得这是不容易的。我回想起来，觉得那个岁月对我的影响很大，对我的生活有很大激励。无论在读书上、人品上，同事和朋友们的批评真的一点也不留情，有时候使我感到满脸通红，但是那段岁月的感觉真的很好，不是现在可以轻易再寻回的。

话说回来，其实在我十多岁的时候，我也曾在教堂有一段岁月，令我很怀念。那时候我刚刚从大陆出来，没有唐先生，也没有很多朋友。有一次我就无缘无故走进教堂去听牧师讲道。牧师对我说那个星期六有一个青年团拜，说我也可以参加一下。我说也好呀，因为那时候我觉得很闷。那群参加团契的年青人，都是有一个理想。他们会觉得天国是很干净的，是与尘世间不同。这群人都是十多岁，一起读读圣经呀，办办活动呀，因此大家都建立了一份友谊。这份友谊不是建立于饮食饮食上，而是互相鼓励的。那时候因为一个人很寂寞，所以我们会有一些群体活动。这些活动对我的将来也是有一些影响

的。因为我曾当过团契的团长，我要负责策划一些活动，使我也学会了一些东西。我来到香港后参加过数个团体，它们对我都是蛮有影响的，跟香港一般的团体很不同，全都不是只求饮饮食食的。

周：我觉得朋友呢其实很多时侯都是物以类聚的。

陈：我想这是自己去追求的，很多时侯觉得那团体是适合我的，我便留下；不适合我的，我便离开。

周：我觉得很有趣的是，有时侯朋友相处好像是有很多偶然因素，但当大家相处后便会发现，若大家是同一类人便会对一些人生问题的看法都会很接近，所以这不完全是偶然的，而我们也会很自然地去找同一类人倾谈这些问题。若大家是不投机的，就很自然会离开。

陈：我是会很绝情的，很多人也这样说。话不投机就会离开，一句也不会回答。

东：其实你对朋友也很有要求，我想你也是蛮幸福的，因为你可以遇上《中国学生周报》那群人，实在是不易的。就如保松刚才所述，如能够「物以类聚」固然好，但若不能这样，那你又会如何呢？

陈：所以我有一段时间找不到这样的人，感到很寂寞，每天都走到学生书店看书。那时候没有图书馆，我就走到学生书店看小说、读历史书，我把书店很多书都看。我就是在那里看毕闻一多全集。那时侯若感到疲累，我就会靠近柜面休息。我曾试过到一些书店看书，老板就对我说：「细佬，你若喜欢便要把它买下来。」后来我就知道那些书店可以入，那些不可以。法国革命史我也是在书店看完。那时真的没有朋友，每次看完书都很累，然后慢慢地走回家。

东：你当时看书真的很忘我，要不然都不会站到这么累才回家。

陈：那是候真的有点如饥如渴，想知道很多不同的东西，想在那得到些甚么似的。后来就入了教会，跟那些青年人一起，开始觉得有点生气。然后我就到了新亚。珠海那些同学则完全不行，我跟那些同学都没有联络。

东：陈先生，那你当时是怎样入《中国学生周报》的？

陈：那时我刚才珠海毕业。我在担心毕业就是失业了。我待在家里，忽然有人来找我，说想我跟他们合作当编辑。我虽吓了一跳，但也答应了他们，因为我也想找一份工作，我觉得编辑这工作其实挺适合我的。而且，我从前也曾替教会当编辑工作，所以对此也很有兴趣。然后我又问他为何要找我，他就说是我珠海的系主任推荐我的，所以我说我这一生人的运气真是好。

东：那他是怎样接触你的？

陈：我想他是要四出寻觅人选，到不同的书校去找。

周：从你多年的教学经验来看，你觉得理想的师生关系应该是怎样？你有甚么心得或者感受？

陈：我觉得可以有两方面。一方面师生关系是离不开追求学问和真理的，他们都要彼此围绕着学问和真理，建立一个方向，共同去追求。另一方面我觉得学问有客观性，意思是说不一定是我喜欢的或相信的才是真理，在这方面我是蛮欣赏西方的。我在美国留学读书，学到一样东西。我们不应只是单向教学，而应该是双向的。每个人寻求真理的路都不同，而且每个人寻求到的真理也可能不同。不能说只有一个方式去寻求真理，也不能说某一个人寻求的真理就是唯一的真理。所以我们应有一个客观精神，意思是我们要通个某一个客观的方式让一个人（包括老师和学生等）自己去搜寻。那当然可以沟通，但不是说沟通后一定要有一个定案，这是不需要的，也是不好的。因这会扼杀了一些真理，也扼杀了人对学问的追求。我觉得有很多大师的学生不能走出来，很多时就是被那大师挡着。

我曾经写过一封信给牟先生，令他感到有点不快。我说我到美国之后，看不到像他和唐先生这类大师，我只看到一些很有学问的学者，但他们都不是大师。我觉得他们有一个长处，就是他们都很尊重每一个学生，每一个学生都可以畅所欲言，说出自己的意见，可以在堂上反对、驳斥老师。无论怎样荒谬也好，老师也会听，而他们亦有责任回答。曾经有这样一个故事，有一个学生用甲老师跟他说的话，走到乙老师跟前驳斥他。然后在下一课就用那个乙老师的话再驳斥甲老师。美国的学生就是这样学到很多东西，因为他们的老师不会因此而愤怒，反而觉得自己是有责任去解答学生的问题，故学生从中便能因分析那一个老师的意见较好而学到更多。牟先生回信给我是说他有点不开心，而他的说法也非无道理。他觉得他们教书的方式跟美国不同，因那时候国家处于生死存亡，他们教书不是坐在梳化椅上风花雪月，他们说的是生命和学问，所以要着紧一点，做法也有些不同。

周：我有这一种感觉，我觉得老一辈的教授会觉得他们的生命和学问是分不开的，他们所做的不只是传授一些外在的知识给你，而是希望老师和学生能在生命与生命之间互相有一点影响。如果不能够有这样的沟通，他们就会觉得与学生不能够同道。

陈：我觉得其实不用这样的，那个「道」其实可以放松一点，不要把它锁住在自己的期望当中，我觉得唐先生的道是宽松一点。唐先生常常说其实各门各派都有一个门，我们都可以透过彼此的门通往别人的派别。但我不知道在他那一辈又是否可以这样，因为他们的使命感太强，常常都是要为国家救亡，这样做有时候确会窒息了一些正常的想法。所以我想每个人都可有自己的路，别人跟自己有些不同是没相干的，只要不是南辕北辙便可。就如一个研究柏拉图，一个研究亚里士多德其实也无所谓的。

周：牟先生对知识的理解可能十分坚持，认为真理只有一个，他会坚持只有一元学说的说法。

陈：我觉得即使你相信「一元」而不是「多元」，但都不可以说只有你那个「一元」，因为「一元」的产生其实是很多人努力的成果。故不可以说你已得到「一元」就已是得到所有真理。

周：所以一些有系统、觉得自己已得到真理的人，他们都会觉得自己能看到真理，别人照理也应看得见。若那些人还是未看见，他们便很希望去指引这些人。这就存在着一些危险。

陈：这样的味道牟先生最多，所以新亚研究院的人全都是跟随他说的，我对那些人讲：「你这样是不行的，整篇文章都只是在复述牟先生的看法，我不能让你通过（考试）的。」我认为他们根本没有学到甚么，他根本不明白自己在研究甚么。

周：我回来教书都遇到类似的情况，很难能找到一个平衡点。我希望除了平日上堂教书外，下课后也能与学生有一点生活的交流，不希望只是枯燥地讲书，渴望能与学生有多一点生活的联系。

陈：我通常讲课的时候都会尽量客观一点。假如有一些学生愿意进一步跟我讨论，我会愿意将我的想法、感受告诉他们。但我很少谈及自己的事，除非有些学生真的问到很深入的问题，我才会告诉他们。我觉得学问和自己的事分开一点会好些。因为有时候即使你说很多心底里的东西，他们亦未必明白。所以我在美国回来之后想把小组讨论带给中大，但却没有太多人会这样做，很多学系也没有做。我不敢说我是中大的第一个，但哲学系肯定是第一个有小组讨论的学系）。

东：你在美国时有没有一些特别的书友？

陈：美国的书友就特别多，他们真的有一种学问上的修为，当然也可以有感情的，两个人结交久了，慢慢会有了感情，这感情也是一种学问，但当然不是刚才所述那些道义上的、对真理追求的学问。他们是可以跟其他人交朋友的。我作为中国人，我觉得中国人是世界上一个最狡猾的民族，我们说话时可以深藏一些意思，比较有机心。而美国人则没有甚么机心，除非他对你有种族歧视。但若他真的歧视你，他也不会跟你交往。他们不懂狡猾，所以他们其实是很天真的。我觉得加拿大人也是这样，那里的种族很多，没有甚么歧视，都是很天真的。

周：我觉得估量别人是否有机心很复杂。就如现在我跟别人一起工作，很多时候也只是想为他们好，但却不知道对方怎样想，会存有很多怀疑。

陈：中国人疑心很重，你明明待他好，他又会怀疑你是否另有企图；尤其在当「和事佬」时，又会被别人认为你两方都帮，很有难度，很古怪。所以在中国社会里，常常都要花很多时间在人事上。中国人有很多坏习惯，从满清开始便已养成了那种勾心斗角、你猜我疑的习惯，很麻烦。香港人在这方面比较好一点。

东：但现在都已经有点改变，香港人也学了不少这样的陋习。

陈：如果制度化，当然会是好的，一切都依从制度。但制度会慢慢在各方面都少一点，也会造成问题。

东：我想制度是其一，文化也是十分重要的，要不然那制度其实也可以被人作不同的诠释。

陈：所以二十三条是没有理由一定要在这时候推出。叶刘淑仪到我们中大来被大力攻击，其实也没有办法，因为她是代罪羔羊。虽然是很惨，但也唯有继续坚持下去，因为她背后的人一定要她继续下去。纵然她不相信，也不可停下来。

基督教线上中文资源中心(OCCR)版权所有©2005

OCCR 鸣谢周保松先生允许在网上发表本文。有关本文版权，请与周先生联络，pochungchow@yahoo.com.hk。

本文网址 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/art_0107.htm

OCCR 网址 <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/>

[繁体 PDF 档下载](#) | [简体 PDF 档下载](#)